

2025年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拟订全市社会保险（含基本养老、工伤、失业保险，下同）经办服务发展规划、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组织执行国家和省社会保险标准，拟订全市社会保险管理规则、流程标准，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三）指导全市社会保险经办和业务档案管理工作。承办社会保险会计、统计、精算及分析工作。

（四）指导全市办理参保单位的社会保险登记，审核社会保险缴费申报，办理社会保险关系的建立、中断、转移、接续和终止工作，审核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执行社会保险基金和市政府授权支付的各项资金的财政预算及财务管理。

（五）指导全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法律事务，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风险管理、稽核内控及社会保险信用制度，组织开展数据稽核，推进风险防控措施信息化应用。

（六）负责市属、军队驻莞、中央和省直驻莞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和职业年金经办业务和管理工作的，指导全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和职业年金经办工作。

（七）指导全市执行工伤保险目录和支付标准，确定并执行全市工伤保险缴费费率。组织实施工伤保险服务协议机构管理办法。指导并负责追偿全市先行支付的工伤保险基金。

（八）组织实施全市社会保障卡的规划、管理和应用，推进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管理服务体系建设。

（九）负责全市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建设和运维工作，推动全市社会保险经办业务数字化转型，数据规范化管理和大数据应用，承担全市社保经办信息安全管理。

（十）组织全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落实乡村振兴等重点任务。

（十一）承担全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业务培训、宣传咨询、舆情监测和信息披露等工作，指导全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精神文明建设、行风建设、能力建设和文明建设。

（十二）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科室15个，分别是综合科、计划财务科、信息科、稽核科、保险关系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科、养老保险业务科、失业保险业务科、工伤保险业务科、工伤康复科、宣传与咨询服务科、档案管理科、数据和服务管理协调科、社保卡管理服务科、经办服务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817.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685.71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40.06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3.6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503.69	本年支出合计	9,503.6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503.69	支出总计	9,503.6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503.69	8,817.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5.7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40.06	8,354.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5.71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040.06	8,354.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5.71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6,333.73	6,333.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7.55	39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00	0.00	0.00	0.0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1,736.61	1,330.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6.31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42.16	299.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2.4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63	463.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63	463.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63	463.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503.69	6,792.57	2,025.41	685.7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40.06	6,328.93	2,025.41	685.71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040.06	6,328.93	2,025.41	685.71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6,333.73	6,328.93	4.80	0.00	0.00	0.00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7.55	0.00	390.55	37.00	0.00	0.00	0.0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1,736.61	0.00	1,330.30	406.31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42.16	0.00	299.76	242.4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3.63	46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63	46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63	463.6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817.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4.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3.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817.98	本年支出合计	8,817.9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817.98	支出总计	8,817.9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817.98	6,792.57	2,025.41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4.34	6,328.93	2,025.41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354.34	6,328.93	2,025.41
[2080101]行政运行	6,333.73	6,328.93	4.80
[208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0.55	0.00	390.55
[2080108]信息化建设	1,330.30	0.00	1,330.30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99.76	0.00	299.76
[221]住房保障支出	463.63	463.6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63.63	463.6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63.63	463.6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792.57
[301]工资福利支出	5,737.14
[30101]基本工资	610.59
[30102]津贴补贴	2,772.40
[30103]奖金	820.7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9.1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19.5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6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7
[30113]住房公积金	463.6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69.26
[30201]办公费	379.41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1.80
[30217]公务接待费	8.10
[30229]福利费	31.4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38.2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6.16
[30302]退休费	464.91
[30307]医疗费补助	21.2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025.41
[301]工资福利支出	4.80
[30102]津贴补贴	4.8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0.61
[30202]印刷费	23.00
[30206]电费	136.08
[30207]邮电费	9.99
[30209]物业管理费	105.60
[30213]维修（护）费	1,085.13
[30214]租赁费	176.89
[30226]劳务费	123.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72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105.95	2,105.95	0.00	0.00
“三公”经费	20.16	20.16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80	1.8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26	10.26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6	10.26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8.10	8.1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792.57	6,792.57	6,792.57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6,792.57	6,792.57	6,792.5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737.14	5,737.14	5,737.1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9.26	569.26	569.2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6.16	486.16	486.16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711.12	2,025.41	2,025.41	0.00	0.00	0.00	685.71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711.12	2,025.41	2,025.41	0.00	0.00	0.00	685.71	
社保经办配套服务	9.99	9.99	9.99	0.00	0.00	0.00	0.00	1、寄递医疗工伤待遇业务文书资料、社保基金中心公文业务资料，保证社会保险基金安全，提高业务经办效率。2、对申请工伤医疗定点且通过初步审核的医疗机构，从省工伤保险医疗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家参加进行现场评估，为做好工伤保险待遇核发，保证基金安全，实时监控以及聘请和组织医疗卫生专家定期进行病历评审等方式加强对乙方工伤医疗服务行为的监管。
社会保障卡费用	169.83	169.83	169.83	0.00	0.00	0.00	0.00	满足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一卡通”服务管理模式的各项要求，进一步拓展社保卡应用领域，提高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便民服务能力，提升金融服务民生水平，提高市民满意度。预计2025年新制第三代卡和二代卡换三代卡的补换卡数量共71.06万人次，预计三代卡换三代卡的补换卡数量共5.1万人次。
社会保障宣传费用	41.30	41.30	41.30	0.00	0.00	0.00	0.00	1：满足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基本满足公民了解社保政策的需求。2：引导群众正面认清社会保险的重要作用，积极参保；3：理性认识自身的社保权利和义务，引导群众减少对社会保险工作的误解，正确理解社保政策和经办流程，方便日常社保事项办理。
社保业务印刷费用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经办业务表格足够使用，使用率高到百分之九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水电费补助支出	136.08	136.08	136.08	0.00	0.00	0.00	0.00	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城大道路办公点的科室及机房供电，保证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城大道办公点正常运转。
物业管理费支出	105.60	105.60	105.60	0.00	0.00	0.00	0.00	
未过渡普通聘用人员经费	83.20	83.20	83.20	0.00	0.00	0.00	0.00	聘请未过渡聘用人员负责后勤保障等辅助性工作，保障工资发放的及时性、准确性，提高人员考核合格率，降低人员的流失率，缓解人手不足问题，保障基金中心工作正常开展。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4名派遣人员工资待遇，保障工资发放的及时性、准确性，协助我单位开展日常工作，提高人员考核合格率，降低人员的流失率。
物业资产维护管理费专项（维护）	55.68	55.68	55.68	0.00	0.00	0.00	0.00	对大楼各项基建、设备等进行正常维护、保养，尽可能保证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东城大道办公点两栋大楼如常使用，各项设备正常运转。
乡村振兴市直机关派出挂职工作人员工作性补贴资金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东府【2023】6号）的要求，做好乡村振兴市直机关派出挂职工作人员保障工作。
法律服务费	25.63	25.63	25.63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定》（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07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建设的通知》粤办函〔2015〕250号）、《关于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意见》（东府〔2015〕33号）、《东莞市行政应诉工作规则》要求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应对听证、复议、诉讼等案件代理。当年代理不少于30宗案件，降低有效投诉相关情况5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综合运维项目	686.15	686.15	686.15	0.00	0.00	0.00	0.00	为全市广大参保对象，提供更丰富、更便利、更贴心的社保服务。为保障可持续、不间断地向参保人提供社保服务，我中心必须对现在正在运行的各类支撑我中心正常运作的系统、设备、网络等进行维护，保证其正常运作。社保的业务系统是每天24小时不停机的业务系统，后台和业务应用系统的稳定可靠是至关重要的，需要进行必要的保养和维护。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系统业务运营服务项目	343.30	343.30	343.3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始终坚持强化队伍建设，不断提高队伍的战斗力和服务水平，为全市广大参保对象，提供更丰富、更便利、更贴心的社保服务。为保障可持续、不间断地向参保人提供社保服务，我中心必须对现在正在运行的各类支撑我中心正常运作的系统、设备、网络投入相对应的人力成本投入。社保的业务系统是每天24小时不停机的业务系统，后台和业务应用系统的稳定可靠是至关重要的，需要进行持续的运营服务投入，以保证社保业务的正常经办。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通信运维项目项目	176.89	176.89	176.89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社保各应用系统的稳定运行，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前期通过租用运营商线路形成双运营商主备线路齐全的信息网络。另外，还有用于外联单位的专用线路、互联网专线等，网络覆盖到各镇街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东莞市税务局、东莞市政数局、东莞市卫健局、各定点机构、社保卡发卡合作银行等，提供业务办理、数据交换、数据共享、远程办公等应用，目前各线路运行情况良好。为维持原有网络线路的服务能力，使得社保基金中心能够现有的业务能够持续地运转，保证业务的持续性与可靠性，让社保基金中心能有厚实的基础为社会公众提供服务能力，满足与日益递增的业务量的需求，需要租赁网络线路。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安全服务项目	123.96	123.96	123.96	0.00	0.00	0.00	0.00	采用必要的安全维护手段，维护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网络信息安全，使社保业务经办系统运行在安全的网络环境，提升数据安全能力，保障参保人员敏感信息安全，达到系统使用人员和人民群众都满意的目标。
社会保障卡（市民卡）2024年宣传经费未支付款项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保卡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改造项目	95.40	0.00	0.00	0.00	0.00	0.00	95.40	
东莞市社会保障卡发行和服务项目	132.40	0.00	0.00	0.00	0.00	0.00	132.40	
社会保障卡（市民卡）宣传经费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	
东莞社保卡智能客服咨询服务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保卡综合运维项目	310.92	0.00	0.00	0.00	0.00	0.00	310.92	
行政事业单位物业出租税费	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00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503.69万元，比上年减少100.5万元，下降1%，主要原因是1、厉行节约，行政运行类项目压减69.89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项目压减47.71万元，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类项目压减65.48万元；2、新增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保卡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改造项目，信息化建设类项目增加82.59万元；支出预算9,503.69万元，比上年减少100.5万元，下降1%，主要原因是1、厉行节约，行政运行类项目压减69.89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类项目压减47.71万元，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类项目压减65.48万元；2、新增东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社保卡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改造项目，信息化建设类项目增加82.59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0.1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2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2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8.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105.95万元，比上年减少237.25万元，下降10.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印刷费压减16万元，维修费压减183.19万元，租赁费压减35.55万元，邮电费压减2.51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330.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330.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8,905.9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8,439.97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5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